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持牌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所有的新疆新鑫礦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交予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的銀行、持牌證券商或其他代理商，以便送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njiang Xinxin Mining Industry Co., Ltd.*
新疆新鑫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33)

**建議修訂2018年互供協議項下現有持續關連交易年度上限
及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獨立財務顧問



普盛融資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1頁至19頁。

獨立董事委員會向獨立股東作出其推薦意見的函件載於本通函第20頁至21頁。獨立財務顧問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作出其建議的函件載於本通函第22頁至43頁。

本公司將於2020年12月18日(星期五)上午11時正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新疆烏魯木齊市沙依巴克區濱河中路東二巷52號有色明園科技苑商住小區1號樓三層會議室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54頁至55頁，而通函隨附有關出席通知及代表委任表格。股東如欲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按照出席通知上列印的指示填妥通知並盡早交回，且無論如何不遲於2020年11月28日前交回。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2020年11月3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ii
董事會函件	1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20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22
附錄一 — 一般資料	44
附錄二 —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49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54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2018年通函」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1月20日的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2018年互供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2018年12月公告」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2月20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2018年互供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於
「2018年互供協議」	指	本公司與新疆有色訂立日期為2018年10月26日的互供總協議，內容有關相互提供生產供應品及輔助服務，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1月20日的通函
「2018年10月公告」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0月26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2018年互供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公司章程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新疆新鑫礦業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產品」	指	本公司根據2018年互供協議向新疆有色集團提供／將予提供的電解鎳、陰極銅、銅精礦、自產貴金屬、硫酸、水、電及其他輔助材料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建築服務」	指	新疆有色集團根據2018年互供協議向本公司提供／擬提供之建築相關服務，包括工程設計、施工及設施安裝

釋 義

「董事」	指	本公司一名或全體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0年12月18日(星期五)上午11時正在中國新疆烏魯木齊市沙依巴克區濱河中路東二巷52號有色明園科技苑商住小區1號樓三層會議室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以批准經修訂建築服務年度上限、經修訂本公司產品年度上限及建議修訂公司章程，其通告載於本通函第54頁至55頁
「阜康冶煉廠」	指	位於新疆阜康的冶煉廠，本公司的阜康分支在此從事其業務活動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董事會的獨立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胡本源先生、王慶明先生及李道偉先生組成，就經修訂建築服務年度上限及經修訂本公司產品年度上限向獨立股東提出建議
「獨立財務顧問」或「蒼盛融資」	指	蒼盛融資有限公司，一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從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並為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獨立財務顧問，以就經修訂建築服務年度上限及經修訂本公司產品年度上限提出建議
「獨立股東」	指	就經修訂建築服務年度上限、經修訂本公司產品年度上限及2018年互供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而言，除新疆有色及其聯繫人以外的股東
「喀拉通克銅鎳礦」	指	新疆喀拉通克礦業有限責任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釋 義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0年10月28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為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原本公司產品年度上限」	指	就新疆有色集團根據2018年互供協議項下應付本集團的本公司產品費用的原年度上限
「原建築服務年度上限」	指	就本集團根據2018年互供協議項下應付新疆有色集團的建築服務費用的原年度上限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台灣及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相關附屬公司」	指	烏魯木齊天山星貴金屬冶煉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為新疆有色的附屬公司
「經修訂本公司產品年度上限」	指	就新疆有色集團根據2018年互供協議項下應付本集團的本公司產品費用的經修訂年度上限
「經修訂建築服務年度上限」	指	就本集團根據2018年互供協議項下應付新疆有色集團的建築服務費用的經修訂年度上限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第571章)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名冊中不時載列的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2節所賦予的涵義

釋 義

「支援及輔助服務」	指	新疆有色集團根據2018年互供協議向本集團提供／將予提供的服務，包括：(i)生產供應品、運輸及支援服務：補充生產材料(包括銅精礦、化學材料、煤、焦炭及產品包裝材料)及作業安全產品；(ii)儲存、運輸及裝貨服務：在北京的倉儲服務(向位於北京及其周邊地區、河北省及中國東北地區的本公司終端客戶銷售及分銷電解鎳)；就交付焦炭及煤等材料而提供之運輸服務；及(iii)其它支援及輔助服務：機器維修及改進；礦區地質勘探
「新疆有色」	指	新疆有色金屬工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國家全資擁有之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發起人之一及控股股東
「新疆有色集團」	指	新疆有色及其附屬公司，不包括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聯繫人
「亞克斯」	指	新疆亞克斯資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眾鑫」	指	新疆眾鑫礦業有限責任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Xinjiang Xinxin Mining Industry Co., Ltd.*

新疆新鑫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33)

執行董事：

劉俊先生

齊新會先生

非執行董事：

張國華先生

周傳有先生

郭全先生

胡承業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本源先生

王慶明先生

李道偉先生

法定地址及中國

主要營業地點：

新疆烏魯木齊市

沙依巴克區

濱河中路東二巷52號

有色明園科技苑商住

小區1號樓三層

香港註冊辦事處：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9樓

敬啟者：

**建議修訂2018年互供協議項下現有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
及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0月14日分別有關2018年互供協議項下建議修訂建築服務年度上限及本公司產品的公告以及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 僅供識別

董事會函件

茲提述2018年10月公告、2018年通函及2018年12月公告。

誠如2018年10月公告及2018年通函所披露，於2018年10月26日，本公司與新疆有色就持續提供建築服務、支持及輔助服務及本公司產品訂立2018年互供協議。誠如2018年12月公告所披露，2018年互供協議及提供建築服務、支持及輔助服務及本公司產品的年度上限，已於2018年12月20日本公司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批准。

由於(i)原建築服務年度上限項下擬進行的若干建築項目延遲開工；(ii)原建築服務年度上限項下未擬進行的新建築項目增加；及(iii)原建築服務年度上限項下未擬進行的本公司產品的銷售增加，本公司建議修訂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原建築服務年度上限及原本公司產品年度上限。

2018年互供協議並無載列原建築服務年度上限及原本公司產品年度上限。因此，修訂該等年度上限並不意味修訂2018年互供協議。2018年10月公告及2018年通函所披露的2018年互供協議條款保持不變。有關2018年互供協議項下達成的主要條款的摘要，請參閱2018年10月公告及2018年通函。

本通函旨在：

- (i) 向閣下提供經修訂建築服務年度上限及經修訂公司產品年度上限的詳情；
- (ii) 載列獨立董事會委員會的推薦建議；
- (iii) 載列獨立財務顧問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發出的建議函，就經修訂建築服務年度上限及經修訂公司產品年度上限提出建議；及
- (iv) 向閣下提供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的詳情。

董事會函件

修訂年度上限

原年度上限

誠如2018年10月公告及2018年通函所披露，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原建築服務年度上限及原本公司產品年度上限如下：

年度上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約)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約)
原建築服務年度上限	70,801	51,930
原本公司產品年度上限	90,564	96,991

經修訂年度上限

本公司建議修訂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關於提供建築服務及本公司產品的年度上限如下：

年度上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約)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約)
經修訂建築服務年度上限	110,281	92,620
經修訂本公司產品年度上限	126,138	133,347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向新疆有色集團支付的建築服務費約為人民幣61,915,000元，及新疆有色集團向本集團支付的本公司產品費約為人民幣88,993,000元。

本公司確認，自2020年1月1日至本通函日期，2018年互供協議項下提供建築服務及本公司產品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交易金額分別未超過原建築服務年度上限及原本公司產品年度上限。

董事會函件

經修訂年度上限釐定基準

(A) 建築服務

(i) 原建築服務年度上限

誠如2018年10月公告及2018年通函所披露，董事於評估原建築服務年度上限時假設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預算金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約)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約)
— 喀拉通克銅鎳礦	15,800	17,250
— 阜康冶煉廠	21,000	6,000
— 亞克斯	19,271	19,680
— 眾鑫	13,730	9,000
— 哈密市聚實資源開發有限公司	1,000	—
總計	<u>70,801</u>	<u>51,930</u>

上述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預算金額乃經參考2018年互供協議項下本集團的建築服務以下主要項目的預算金額釐定：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約)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約)
喀拉通克銅鎳礦		
2019年項目—硫酸尾吸工程及污水處理工程 程土建工程	4,500	4,500
#3風井梯子間安裝工程	5,800	7,250
零星設備安裝工程及側吹爐維護	5,500	5,500
	<u>15,800</u>	<u>17,250</u>

董事會函件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約)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約)
阜康冶煉廠		
車間加壓浸出技術改造工程及深度污水處理 土建工程	<u>21,000</u>	<u>6,000</u>
亞克斯		
廠區維護	2,500	2,600
礦山運輸	7,020	7,312
選礦破碎費	6,206	6,206
其他工程	<u>3,545</u>	<u>3,562</u>
	<u>19,271</u>	<u>19,680</u>
眾鑫		
冶煉廠二期技術改造項目	8,730	4,000
廠區及工程維護	<u>5,000</u>	<u>5,000</u>
	<u>13,730</u>	<u>9,000</u>

董事會函件

(ii) 經修訂建築服務年度上限

於評估經修訂建築服務年度上限時，董事承擔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經修訂預算金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約)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約)
— 喀拉通克銅鎳礦	33,508	40,440
— 阜康冶煉廠	25,500	23,500
— 亞克斯	36,543	19,680
— 眾鑫	13,730	9,000
— 哈密市聚實資源開發有限公司	1,000	—
總計	<u>110,281</u>	<u>92,620</u>

上述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兩年經修訂預算金額，參照2018年互供協議項下本集團建築服務主要項目以下預算金額確定：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約)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約)
喀拉通克銅鎳礦		
2019年項目—硫酸尾吸工程及污水處理工程 程土建工程	14,878*	7,290*
#3風井梯子間安裝工程	9,630*	7,250
零星設備安裝工程及側吹爐檢修	5,500	5,500
原建築服務年度上限下未考慮的項目		
— 新建食堂	3,500#	—
— 三號副井採擴後期改造工程	—	15,000#
— 選礦廠設備安裝工程	—	5,400#
	<u>33,508</u>	<u>40,440</u>

董事會函件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約)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約)
阜康冶煉廠		
車間加壓浸出技改工程及污水處理擴建工程 程土建工程	21,000	6,000
原建築服務年度上限下未考慮的項目：		
— 新建蒸汽管廊及管道安裝	4,500 [#]	5,000 [#]
— 加壓泵改造工程	—	3,000 [#]
— 新建綜合渣庫	—	5,500 [#]
— 各類節能降耗項目建設	—	4,000 [#]
	<u>25,500</u>	<u>23,500</u>
亞克斯		
廠區維修	2,500	2,600
礦山運輸	7,020	7,312
選礦破碎費	6,206	6,206
其他工程	3,545	3,562
原建築服務年度上限下未考慮的項目：		
— 黃山鎳銅礦採礦及選礦項目的最終 結算		
— 土木工程	6,420 [#]	—
— 安裝工程	10,852 [#]	—
	<u>36,543</u>	<u>19,680</u>
眾鑫		
冶煉廠二期技改項目	8,730	4,000
廠區及工程維護	5,000	5,000
	<u>13,730</u>	<u>9,000</u>

附註：

- (1) * 表示原建築服務年度上限下預計金額的變化。
- (2) # 表示原始建築服務年度上限下未考慮的金額。

喀拉通克銅鎳礦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董事會假定喀拉通克銅鎳礦的原預算金額分別約人民幣15,800,000元和約人民幣17,250,000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董事會假定喀拉通克銅鎳礦的經修訂預算金額分別為人民幣33,508,000元及人民幣40,440,000元，較原預算金額分別增加約112.1%及134.4%。

增長原因如下：

- (1) 2019年項目－硫酸尾吸工程及污水處理工程土建工程

硫酸尾吸工程和污水處理工程土建工程項目原預計2019年開始施工。由於(i)將位於將進行硫酸尾吸工程及污水處理工程土建工程的礦山所在的富蘊縣劃入「特別排放限值執行區域」，對原工程圖紙及設計進行了多次修改，及(ii)2019年地方政府相關經辦部門對機構改革，職能變更及政務辦公平台由手工辦理全面升級為電子辦理工作，造成相關許可證辦理拖延，項目施工無可避免地延遲至2020年。硫酸尾吸工程和污水處理工程土建工程預計在2021年繼續進行。

(2) #3風井梯子間安裝工程

於2018年，由於#3風井梯子間的礦場的礦體複雜，其地質邊界不清晰，原有建築服務年度上限項下安裝#3風井梯子間的原預算金額基於董事就當時將需要進行工程量作出的最佳估計。隨著項目的進展，礦場的礦體組成及地理邊界變得更加明顯，導致於2020年將增加額外勘探工程量。

(3) 新增未在原有建築服務年度上限下考慮的新項目

喀拉通克銅鎳礦已經開始及預計將開始幾個施工項目，該等項目在計算最初的建築服務年度上限時並未考慮。該等項目及其未包括在原建築服務年度上限計算中的原因如下：

新項目	原因
1. 新建食堂(2020年：約人民幣3.5百萬元)	該等項目將於2020年實施，以遵守有關控制和預防COVID-19的預期最新條例規定。 由於COVID-19人群／交通管制措施阻止了外來工人進入相關區域，公司聘請了新疆有色集團的一家附屬公司，助力施工。
2. 三號副井採擴後期改造工程(2021年：約人民幣15.0百萬元)	三號副井改造預計於2021年實施，以改善機井口房及廊道房並完善系統建設及安裝。

董事會函件

新項目	原因
	<p>自2020年起，喀拉通克礦業的二號及三號礦體中，二號副井為唯一的人材提升井。為解決二號副井提升工程增加對喀拉通克礦業生產經營造成的影響，預期三號副井的技術改造工程將於2021年進行。技術改造後，三號副井將由單用途通風井升級為人材提升井。當三號副井連同二號副井作為人材提升井投入運營時，礦石運輸及客貨運輸以及採礦生產的效率將得到改善。</p>
3. 選礦廠設備安裝工程(2021年：約人民幣5.4百萬元)	<p>根據本公司最新生產計劃，該等設備安裝項目預計於2021年對選礦廠設備進行浮選系統及尾礦項目，為提高浮選能力，預期礦石處理能力每天增加1,000噸。</p>

阜康冶煉廠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董事會原預算金額分別約人民幣21,000,000元及約人民幣6,000,000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董事會假定阜康冶煉廠的的經修訂預算金額分別為人民幣25,500,000元及人民幣23,500,000元，較原預算金額分別增加約21.4%及291.7%。

董事會函件

該等增長是由於增加了一些在原建築服務年度上限下未考慮的項目。該等項目及其未包括在原建築服務年度上限計算中的原因如下：

新項目	原因
1. 新建蒸汽管廊及管道安裝(2020年：約人民幣4.5百萬元、2021年：約人民幣5.0百萬元)	新建蒸汽管廊、管道安裝是根據2018年11月29日阜康市有關當局出具的《特種設備安全監察指令書》的要求，2020年需對蒸汽管道進行改造完善，增加蒸汽管廊、管道安裝工程項目，並預期於2021年繼續進行。
2. 加壓泵改造項目(2021年：約人民幣3.0百萬元)	於2019隨着銅鎳加壓浸出技術升級改造項目的實施，加壓浸出工藝參數穩定性要求較高，因此需要於2021年對加壓泵系統進行改造，用大流量加壓泵代替小流量加壓泵以維持系統高穩定度。
3. 新建綜合渣庫(2021年：約人民幣5.5百萬元)	於2021年新建綜合渣庫是依據《阜康冶煉廠銅鎳浸出系統技術升級改造項目環境影響報告書》及2020年6月29日新疆昌吉州環境監察支隊出具的《污染源現場檢查情況表》而開展此工作。
4. 各類節能降耗項目建設(2021年：約人民幣4.0百萬元)	新建節能降耗各類項目：全廠風管改造保溫；黑鎳及洗鈉廠房外牆保溫均需於2021年按更高的國家級節能標準進行，取代先前所採納較低的地方節能標準，按2020年3月生效的《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令第26號地方標準管理辦法》要求進行。

亞克斯

就亞克斯而言，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董事估算的原預算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9,271,000元及人民幣19,680,000元。就亞克斯而言，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所估算的經修訂預算金額約為人民幣36,543,000元，較原先預算金額增加約89.6%。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的預算金額並無變動。

該2020年修訂預算的增加歸因於與工程服務提供商(新疆有色的附屬公司)之前的黃山銅鎳礦採選項目土建工程及安裝工程總決算差額。大部份土建及安裝工程於2014年間開始建設及安裝及於2016年底竣工。然而，最終結算金額的釐定延遲至2020年，原因載列如下：

(1) 有關黃山銅鎳礦的土建工程：

由於雙方對獨立工程諮詢公司發佈的初稿結算報告所載的風休天數及窩工人員發生爭議，故委託了另一家獨立建設監理公司負責核實的原始簽證土建工程金額，並重新計算風休天數和窩工人員。經修訂後的工程決算報告書於2019年12月才出具。

(2) 有關黃山銅鎳礦的安裝工程：

由於雙方就包括但不限於安裝工程的變更、工程量、套價及取費等事宜上存在爭議，故委託一家獨立工程諮詢公司核實原始文件，並審閱產生的工程費用。正式結算報告於2019年12月才發出。

本公司於2019年12月收到黃山銅鎳礦的最終審核報告及資料，並於2020年5月完成相關施工服務商與本集團的對賬工作。土建工程及安裝工程的決算總額較本集團計算的金額合共高出約人民幣17.3百萬元，但較交易對手原計算的金額合共低於約人民幣36.9百萬元。該增加決算金額乃由於雙方因土建及安裝工程的過程中發生爭議，故金額無法預計。獨立工程諮詢公司及建設監理公司獲委

董事會函件

聘以解決爭議，並確保決算金額對本公司公平合理。由於上述的各項核實工作及協商過程正在進行，於2018年計算原建築服務年度上限時，尚在等待決算報告，故原建築服務年度上限並無納入決算金額撥備。

眾鑫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本集團建築服務針對眾鑫的主要項目之預算金額並無發生變動。

(B) 本公司產品

(i) 原本公司產品年度上限

誠如2018年10月之公告及2018年之通函披露，估定原本公司產品年度上限時，董事假設之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預算金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約)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約)
銅精礦銷售	43,624	47,476
陰極銅銷售	25,862	28,016
其他本公司產品銷售	21,078	21,499
總計	<u>90,564</u>	<u>96,991</u>

董事會函件

(ii) 經修訂本公司產品年度上限

本公司2018年互供協議項下之本公司產品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經修訂預算金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約)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約)
銅精礦銷售	43,624	47,476
陰極銅銷售	25,862	28,016
其他本公司產品銷售	56,652*	57,855*
總計	<u>126,138</u>	<u>133,347</u>

附註：

(1) * 指原本公司產品年度上限項下金額的變動。

誠如2018年之通函所披露，銅精礦及陰極銅的預算銷售量及估計市場單價並無發生變動。本公司產品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年度上限之增長乃主要由於其他本公司產品(即除銅精礦及陰極銅外的本公司產品)銷售增長，而該等產品不屬於原本公司產品年度上限範圍，原因如下：

(1) 黃金製品業務安排發生變動及合質金銷售增加

自2018年末起，由於雙方於相關期間更改業務安排，故本集團相關附屬公司之間出現新的銷售交易。根據先前的安排，本集團向相關附屬公司採購合質金加工及分銷服務，並向獨立第三方出售商品黃金。自2018年末起，本集團不再採購該等服務並開始直接向相關附屬公司出售合質金。該等業務安排之變動原因乃為了便捷雙方之間的交易，以及節省在先前安排下就經加工黃金的回收率進行談判所可能產生的時間及成本。

董事會函件

考慮到本集團2019年根據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2018年互供協議向相關附屬公司新銷售合質金，本公司產品供應的交易金額並無超過原本公司產品年度上限。然而，由於2020年合質金市場單價不斷上漲，預期2021年進一步上漲，本公司的目標是在2020年及2021年分別出售所有可用的合質金，實現利潤，導致同期向相關附屬公司出售的合質金數量及交易金額大幅增加。因此，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原本公司產品年度上限將相應不足。

董事根據以上所載原因假設額外預算銷售量，合質金相關估計市場單價如下：

	2020年 估計	2021年 預算
合質金銷售量(克)	70,000	60,000
單價(人民幣每克)	413.38	440.00
金額(人民幣千元)	28,937	26,400

(2) 硫酸銷售增長

由於本集團硫酸客戶之一於2019年9月被新疆有色集團收購並成為新疆有色附屬公司，本集團向新疆有色集團銷售的硫酸大幅增長。

董事根據以上所載原因假設額外預算銷售量，硫酸相關估計市場單價如下：

	2020年 預測	2021年 預算
硫酸銷售量(噸)	10,000	15,000
單價(人民幣每噸)	663.70	663.70
金額(人民幣千元)	6,637	9,956

有關定價政策的定價政策與內控措施

2018年通函所載定價政策及內控措施並無發生變動，並適用於經修訂建築服務年度上限及經修訂本公司產品年度上限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一般資料

預期新疆有色集團向本公司提供的支援及輔助服務之現有年度上限滿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因此無需修訂相關年度上限。

2018年互供協議之所有現有條款及條件保持不變。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意見將載於通函分發至股東)認為，經修訂建築服務年度上限及經修訂本公司產品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有關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採礦、礦石加工、冶煉、鎳、銅及其他有色金屬製品銷售。

有關新疆有色集團的資料

新疆有色主要從事(其中包括)有色金屬行業投資及有色金屬製品銷售。

上市規則涵義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新疆有色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對本公司全部約40.06%已發行股本享有實益權益。因此，新疆有色集團的成員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且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根據2018年互供協議擬與新疆有色集團成員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4條，由於本公司建議修訂持續關連交易年度上限，本公司須重新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有關規定。

董事會函件

鑒於經修訂建築服務年度上限和經修訂公司產品年度上限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5%，則經修訂建築服務年度上限及經修訂公司產品年度上限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規定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之規定須經獨立股東批准。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36條規定，在相關關連交易中有重大利益的任何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新疆有色及其聯繫人在本公司885,204,000內資股中享有實益權益，約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40.06%。新疆有色及其聯繫人須並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批准經修訂建築服務年度上限及經修訂本公司產品年度上限放棄投票。

委任獨立財務顧問

本公司已委任薈盛融資擔任獨立財務顧問就經修訂建築服務年度上限及經修訂本公司產品年度上限對獨立股東而言是否屬公平合理以及是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建議。獨立財務顧問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發出的函件載於本通函第22至43頁。獨立財務顧問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發出的函件載明，獨立財務顧問認為經修訂建築服務年度上限及經修訂本公司產品年度上限對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獨立董事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由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就經修訂建築服務年度上限及經修訂本公司產品年度上限對獨立股東而言是否屬公平合理及是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向獨立股東提供建議。獨立董事委員會向獨立股東發出的函件載於本通函第20至21頁。經考慮獨立財務顧問的建議，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經修訂建築服務年度上限及經修訂本公司產品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獨立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批准

由於(i)董事張國華先生為新疆有色的主席並兼任新疆有色法人代表簽署新疆有色的任何事宜、重大合約及其他重大文件；(ii)董事郭全先生擔任新疆有色的副經理；(iii)董事齊新會先生獲新疆有色黨委委任為本公司黨委書記；及(iv)董事劉俊先生獲新疆有色黨委委任為本公司黨委副書記，張國華先生、郭全先生、劉俊先生及齊新會先生均已就批准經修訂建築服務年度上限及經修訂本公司產品年度上限的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除張國華先生、郭全先生、劉俊先生及齊新會先生外，概無董事於2018年互供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擁有任何重大權益，故彼等無需就相關批准經修訂建築服務年度上限及經修訂本公司產品年度上限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為遵守中國共產黨中央委員會頒佈的《中國共產黨國有企業基層組織工作條例(試行)》，本公司建議修訂公司章程若干規定。

根據公司章程及有關法律法規，建議修訂公司章程須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以特殊決議案方式獲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此外，建議修訂公司章程須獲相關程序批准及／或在中國完成註冊或備案後方可生效。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詳情請參考本通函附錄二。

股東特別大會

謹訂於2020年12月18日上午11時中國新疆烏魯木齊市沙依巴克區濱河中路東二巷52號有色明園科技苑商住小區1號樓三層會議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有關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54頁至55頁。股東特別大會將審議並酌情批准經修訂建築服務年度上限、經修訂本公司產品年度上限及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董事會函件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大會，務請按照隨附代表委任表格印備之指示，盡快填妥表格並交回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惟無論如何不得遲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該股東特別大會或其延期的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程序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股東大會上進行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

推薦意見

董事認為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供股東審議及批准之決議案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推薦獨立股東就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全部決議案投贊成票。

一般資料

務請注意獨立董事委員會之函件、獨立財務顧問之函件，以及本通函各附錄及股東特別大會載列之其他資料。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新疆新鑫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張國華
謹啟

2020年11月3日



Xinjiang Xinxin Mining Industry Co., Ltd.*

新疆新鑫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33)

敬啟者：

2018年互供協議項下之建議修訂現有持續關連交易之年度上限

吾等提述新疆新鑫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1月3日之通函(「通函」，而本函件乃其中一部分)。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函件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吾等，獨立非執行董事，獲董事會委任為獨立董事會成員，旨在就經修訂建築服務年度上限及經修訂本公司產品年度上限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蒼盛融資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旨在就經修訂的建築服務年度上限及經修訂的本公司產品年度上限至公平性及合理性向獨立股東及吾等提供意見。蒼盛融資意見連同其提出該等意見時所考慮之主要因素及理由之詳情載於本通函第22至43頁「獨立董財務顧問函件」。

謹此提請獨立股東留意「董事會函件」、「獨立財務顧問函件」所載蒼盛融資作為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獨立財務顧問就經修訂建築服務年度上限及經修訂本公司產品年度上限是否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及獨立股東之整體利益所提供之意見以及通函其他部份所載之其他資料。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經考慮薈盛融資之獨立意見，尤其是載於通函第22至43頁「獨立財務顧問函件」之主要因素、理由及推薦建議並考慮經修訂建築服務年度上限及經修訂本公司產品年度上限之條款後，吾等認為經修訂建築服務年度上限及經修訂本公司產品年度上限乃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獨立股東之整體利益。因此，吾等推薦獨立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以批准經修訂建築服務年度上限及經修訂本公司產品年度上限之普通決議案。

此致

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獨立董事委員會
胡本源先生、王慶明先生
及李道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謹啓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以下為蒼盛融資就修訂2018年互供協議項下擬進行的現有持續關連交易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上限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全文，乃為載入本通函而編製。



香港灣仔
菲林明道8號
大同大廈1506室

敬啟者：

建議修訂2018年互供協議項下現有持續關連交易年度上限

緒言

吾等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就修訂2018年互供協議項下擬進行持續關連交易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而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內容有關(i)新疆有色集團向 貴集團提供建築服務；及(ii) 貴集團向新疆有色集團提供 貴公司產品（「**持續關連交易**」）。有關詳情載於2020年11月3日寄發予股東之通函（「**通函**」）之董事會函件內，本函件為通函之一部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函件所用詞彙與通函內其他部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2018年10月公告及2018年通函所披露，於2018年10月26日， 貴公司與新疆有色訂立2018年互供協議，內容有關持續提供建築服務、支援及輔助服務以及 貴公司產品，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 貴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2018年互供協議及提供建築服務、支援及輔助服務以及 貴公司產品之年度上限於 貴公司於2018年12月20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為滿足 貴集團與新疆有色集團之間持續關連交易增長的實際需求，於2020年10月14日，董事會宣佈， 貴公司建議修訂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原建築服務年度上限及原 貴公司產品年度上限(統稱「原年度上限」)。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4條，倘 貴公司建議修訂持續關連交易之年度上限， 貴公司將須重新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相關條例。由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之各經修訂年度上限(「經修訂年度上限」)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按年度基準超過5%，故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申報、公告、年度審核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2018年互供協議訂約方之一及控股股東新疆有色於 貴公司885,204,000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約佔 貴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40.06%，與其聯繫人須並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批准持續關連交易放棄投票。

獨立董事委員會(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胡本源先生、王慶明先生及李道偉先生)已成立，以就持續關連交易的條款是否基於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且該等交易是否於 貴集團的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以及包括經修訂年度上限就獨立股東而言是否公平合理及是否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吾等，即薈盛融資有限公司，獲委聘就此及如何就將提呈至股東特別大會的決議案投票而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獨立意見。

吾等與 貴集團及其聯繫人並無聯繫，並無擁有 貴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任何股權，亦無權認購或提名其他人士認購 貴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不論是否依法強制執行)。除於是次委任及 貴公司2018年通函所載詳情中擔任獨立財務顧問外，於過去兩年內，吾等並無擔任 貴公司或其聯繫人的財務顧問或獨立財務顧問。除是次委任應付予吾等之一般專業費用外，概無任何安排可讓吾等向 貴集團及其聯繫人收取任何費用或取得任何利益。據吾等所知，吾等與 貴公司或任何其他人士之間概無任何關係或利益可被合理視為妨礙吾等擔任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獨立財務顧問之獨立性。

吾等之意見基礎

達成吾等之意見及推薦建議時，吾等依賴 貴公司董事及管理層向吾等提供之資料及聲明，以及彼等所表達之意見，並假設向吾等提供或於通函提及之有關資料、陳述及聲明，在通函日期直至股東特別大會召開日，在各重大方面均屬真實、準確及完整。董事對通函(包括根據上市規則提供有關 貴集團之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所深信，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騙成份，而通函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通函所載之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吾等認為吾等已審閱足夠資料，足以讓吾等達致知情見解、倚賴通函所載資料之準確性，並為吾等作出之推薦建議提供合理基礎。吾等並無理由懷疑 貴公司董事或管理層隱瞞任何重大資料，或有關資料屬誤導、不真實或不準確，並認為該等資料可作為吾等制定意見之依據。然而，就是次工作而言，吾等並無就關於 貴集團之業務或事務或未來前景以及持續關連交易所涉及之相關事項以及協議之訂約各方進行任何獨立調查或審核。吾等之意見乃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之財務、經濟、市場及其他環境之實際情況，以及吾等所能獲得之資料為基礎。股東應注意隨後發展(包括市場及經濟情況之任何重大變動)可能影響及／或改變此意見。

主要考慮因素及理由

為達致有關持續關連交易之意見，吾等已考慮以下主要因素及理由：

1. 持續關連交易之背景及修訂原年度上限之理由

(a) 2018年互供協議

貴集團主要從事鎳、銅及其他有色金屬產品的採礦、選礦、冶煉及銷售。

控股股東新疆有色主要從事(其中包括)投資於有色金屬行業及銷售有色金屬產品。

於2018年10月26日，貴公司與新疆有色訂立2018年互供協議，內容有關新疆有色集團向貴集團提供建築服務及支援及輔助服務，及貴集團向新疆有色集團提供貴公司產品。訂立2018年互供協議及其年度上限於貴公司於2018年12月20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經獨立股東批准。

(b) 提供建築服務

新疆有色集團於其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不時向貴集團提供建築相關服務，包括工程設計、施工及設施安裝。吾等從貴公司管理層得知，新疆有色集團乃新疆有色金屬行業之主要參與者，並積極從事採礦、選礦、冶煉、加工、維修、製造、安裝設備、建設、運輸、儲存及設計。新疆有色集團之設計機構擁有採礦、選礦和精煉有色金屬及貴金屬的生產設施設計方面之人才，新疆有色集團擁有在建造礦井和安裝設施方面經驗豐富且質素穩定的施工隊伍。貴公司認為，新疆有色集團較新疆同類服務之其他供應商更具競爭優勢。此外，憑藉新疆有色集團設計及生產非標準化生產設施和設備之能力和技術，並透過與新疆有色集團有關貴集團過往的技術改進項目的合作，貴集團之冶煉業務亦有所增強。貴集團亦對新疆有色集團就貴集團以往之技改項目提供之服務質素表示滿意。因此，倘新疆有色集團提供的服務條款不遜於其他服務供應商提供的條款，貴公司認為繼續委聘新疆有色集團作為貴集團的建設服務供應商之一實屬恰當。

由於原建築服務年度上限項下擬進行的若干建築項目延遲開工，加上新增了原建築服務年度上限中未有計劃的新建築項目將需要於2020年及／或2021年開工，以符合經修訂有關生產規定的政府法規，貴公司預期2020年及2021年的建築服務交易金額將有所增長，故建議修訂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原建築服務年度上限。

(c) 提供 貴公司產品

根據2018年互供協議，由 貴集團向新疆有色集團提供之 貴公司產品包括電解鎳、陰極銅、銅精礦、自產貴金屬、硫酸、水、電及其他輔助材料。董事認為向新疆有色集團出售 貴公司產品有助 貴集團確保穩定之銷售渠道及營業額。

此前， 貴集團自新疆有色集團採購將合質金加工為商品黃金的金屬加工服務，並向獨立第三方銷售商品金的分銷服務。為促進交易方之間進行的交易並節省就黃金精煉過程中黃金回收率磋商的時間及成本， 貴集團於2018年第四季度開始直接向新疆有色集團銷售合質金，而非自新疆有色集團採購加工及分銷服務。因此，計及未載於原 貴公司產品年度上限的額外合質金銷售額，向新疆有色集團銷售 貴公司產品的交易額顯著增加。

此外， 貴集團於2019年7月開始向一名獨立第三方銷售硫酸，其自2019年9月成為新疆有色集團的成員公司。因此，向該新疆有色集團成員公司銷售硫酸自此構成持續關連交易。

鑒於銷售 貴公司產品的交易額顯著增加乃由於 貴公司向新疆有色集團銷售黃金的業務安排變動，以及 貴公司當時一名獨立客戶的身份發生變動，由獨立第三方變為 貴公司關連人士， 貴公司建議修訂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原 貴公司產品年度上限。

(d) 提供支援及輔助服務

根據2018年互供協議，新疆有色集團將向 貴集團提供之支援及輔助服務包括：(i) 提供生產供應品，如輔助生產材料(包括銅精礦、化學材料、煤、焦炭及產品包裝材料)及作業安全產品；(ii)貯存、運輸及裝載服務，包括倉儲服務(為方便向位於北京及其周邊地區、河北省及中國東北地區之 貴公司終端客戶銷售及分銷電解鎳)及就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運送焦炭及煤等材料而提供之運輸服務；及(iii)其他支援及輔助服務，如機器維修及改良以及於礦區之地質勘探。董事認為，與新疆有色集團維持長期供應商關係，以確保支援及輔助服務的穩定供應對 貴集團經營屬重要，其符合 貴公司的利益。

預期新疆有色集團向 貴集團提供支援及輔助服務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現有年度上限足夠，故無須修訂相關年度上限。

原年度上限並無載於2018年互供協議。因此，修訂原年度上限不涉及修訂2018年互供協議。2018年10月公告及2018年通函披露的2018年互供協議的條款保持不變。

經考慮(i)新疆有色集團乃新疆有色金屬行業之主要參與者，其於過往的技術改進及建築項目中提供優質之建築服務，符合 貴公司之嚴格標準；(ii) 貴集團已與新疆有色集團建立長期業務關係且認可新疆有色集團所提供的建築服務的質量；(iii) 貴集團需不時購入建築服務以供其日常運作生產之用；及(iv)銷售 貴公司產品乃於 貴集團之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並為 貴集團帶來額外收入，故吾等認為，持續關連交易為於 貴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商業交易，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吾等亦認為就獨立股東而言，修訂原年度上限乃屬公平合理，並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經考慮(i) 貴集團於2020年及2021年需額外建築服務，以執行其營運及發展計劃以及應對原計劃於2019年開工的若干項目之延遲，故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建築服務交易金額將大幅增長；及(ii)原 貴公司產品年度上限未考慮由於 貴公司與新疆有色集團間的黃金業務安排變動及 貴公司當時一名獨立客戶由獨立第三方變為 貴公司關連人士的身份變化，致使 貴公司產品銷售交易金額大幅增長。

2. 持續關連交易的主要條款

根據2018年互供協議，新疆有色同意向 貴集團提供(其中包括)建築服務，而 貴集團同意向新疆有色集團提供 貴公司產品，自2019年1月1日起為期三年，經新疆有色及 貴公司同意後可予重續，惟須獲聯交所及／或獨立股東(如適用)批准。 貴公司及新疆有色集團可自由向任何獨立第三方採購或提供任何所需服務及產品，惟新疆有色集團須按不遜於向任何獨立第三方所提供之條款向 貴公司提供服務或供應品。

2018年互供協議任意一方可向對方發出不少於六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以終止互供產品及服務。然而，除非 貴公司已就新疆有色集團之終止提供書面同意，否則倘 貴公司以書面通知彼等 貴公司無法從獨立第三方獲得類似產品及／或服務，新疆有色集團不得終止其服務及／或產品供應。2018年互供協議須待遵守相關上市規則並於 貴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批准(如適用)後，方可作實及生效。

2018年互供協議為框架協議，其載列訂約方釐定交易詳細條款及條件所依據的原則。 貴公司及新疆有色將確保訂約方將予訂立的任何具體協議(當中載有提供服務或產品的具體條款及條件)應符合2018年互供協議的條款及條件。

根據2018年互供協議， 貴公司及新疆有色同意，服務及產品實際價格的釐定將主要由訂約方根據公平合理原則經參考服務及產品不時的市價，按一般商業條款及不遜於 貴公司可獲得的或從獨立第三方獲得(視情況而定)的條款而做出。互供服務的提供將根據以下一般定價政策按先後順序定價，並按月結算：

- 國家規定的價格，包括任何相關地方政府規定的任何價格(如適用)；
- 如果沒有國家規定的價格，則按國家指導價格；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倘無國家定價或國家指導價格，則市場價的釐定應按照(i)獨立第三方於根據一般商業條款提供類似產品或服務的地區，提供類似產品或服務的價格；或(ii)倘不適用，獨立第三方根據一般商業條款在中國提供類似產品或服務的價格；及
- 倘上述各項均不適用，則價格應由訂約方根據其提供產品或服務所產生的合理成本，即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算的成本(包括相關稅項及附加費)加不超過該等合理成本5%的利潤率(「**成本加成法**」)釐定。

吾等已審閱 貴公司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定價政策及慣例，吾等的發現載列如下：

(a) 提供建築服務

根據 貴公司管理層，建築服務概無國家規定價格或國家指導價格的情況下，建築服務的服務費參考／並將繼續參考招標程序釐定的價格而釐定。根據 貴公司有關建築項目的內部指引， 貴公司須通過公開招標程序就所有重大建築項目(包括技術改進項目)選擇服務提供商， 貴公司評標委員會將在此過程中比較及評級各服務提供商提供的服務價格及條款並將服務合同授予提供最優價格及／或服務條款的服務提供商。 貴公司評標委員會由 貴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財務總監、監事會主席、 貴公司紀委書記、安全生產保障部、銷售部以及內部審計部門各經理及內部專家組成。就各招標評標而言，除關連方的招標外，亦須自獨立第三方獲取至少兩個或更多有效招標以進行比較。倘交易唯一投標方／招標方為關連人士， 貴公司不得實行交易。

由於在過往三年中進行的建築服務乃為滿足 貴公司具體要求專門制定，吾等無法將新疆有色集團向 貴集團所提供建築服務的條款與其向其他獨立第三方所提供的建築服務條款進行比較。然而，吾等已審閱有關亞克斯熱能改造、阜康冶煉廠鎳車間電解槽保溫以及喀拉通克銅鎳礦污水處理工程等項目的招標評標報告，注意到上述項目的投標方包括新疆有色集團與獨立第三方。吾等亦注意到合同授予了最高分

投標方，該等投標方乃由招標評標委員會基於投標方的資質、經驗、技術專長、聲譽及工程品質以及服務建議定價及工期等相同評標標準進行評級。吾等認為招標程序結果屬公平合理。擁有類似公開招標系統並考慮到服務本質及現行市場狀況，吾等相信2018年互供協議項下建築服務的交易價格與條款已按，並將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並就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

(b) 提供 貴公司產品

吾等自 貴公司管理層得知，由於概無國家規定價格或國家指導價，先前所有關於銷售 貴公司產品交易的價格均參考現行市場價格釐定。 貴公司管理層確認，由於所有 貴公司產品均有市場價格， 貴公司產品的先前交易概無根據成本加成法進行交易。 貴公司管理層亦預期在可預見將來成本加成法不適用於 貴公司產品。

為確保對新疆有色集團的各銷售交易乃按不優於其他獨立第三方的條款進行， 貴公司產品售價乃由 貴公司銷售部參考(及曾參考)長江有色金屬網(www.ccmn.cn)所載上海長江有色金屬現貨市場所報的現行市場價格釐定，由 貴公司銷售部經理批准，財務部經理查核並由 貴公司定價委員會(由總經理、財務總監及銷售部與財務部經理組成)最終批准。長江有色金屬網為長江有色(廈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創辦的一個獨立電子商務網站，是一個為主要有色金屬(即銅、鋁、鋅、錫、鉛及鎳)及主要貴金屬(包括黃金)交易提供資訊及貿易的線上平台。

吾等已閱覽長江有色金屬網，並注意到該網站概述六大有色金屬(即銅、鋁、鋅、錫、鉛、鎳)，以及黃金等主要貴金屬於倫敦金屬交易所及上海金屬現貨市場等不同市場的定價信息。吾等從 貴公司管理層得知，長江有色金屬網為中國有色金屬及貴金屬行業參與者普遍認可的有關交易及定價信息的領先互聯網平台之一。基於以上所述，吾等與董事一致認為，該平台為相關有色金屬產品及貴金屬產品交易及／或定價信息的有效參考資料。

吾等已審閱 貴集團與新疆有色集團所訂立的五份有關陰極銅銷售的合約樣本及長江有色金屬網站所報相關現行市價，並注意到 貴集團收取的價格與現行市價相同。吾等亦已審閱 貴集團與新疆有色集團所訂立的五份有關合質金銷售及長江有色金屬網站於有關時間的所報黃金市價，並注意到 貴集團收取的價格屬同一交易日的現行市價範圍內。鑒於上述者，吾等認為 貴集團於日常經營中已妥為遵循上述內部控制政策，並認為2018年互供協議項下有關 貴公司產品銷售的交易價格符合正常商業條款，就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

吾等獲悉， 貴公司內部審計部門將透過比較發票價格與相關產品的現行市價定期對向／由新疆有色集團的交易進行審計，並確保遵守上述內部程序。 貴公司管理層亦向吾等確認，有關 貴集團向新疆有色集團提供 貴公司產品之所有交易已經及將始終貫徹上述之定價政策。

貴公司管理層告知，根據成本加成法計算的利潤率不超過5%，此乃由經2018年互供協議的訂約方磋商得出。為了評估根據成本加成法計算的5%利潤率的公平性和合理性，吾等嘗試尋覓有關類似產品利潤率的公開資料以供進行比較，但並無獲得相關資料。鑒於(i)2018年互供協議的訂約雙方共同受根據成本加成法計算的利潤率上限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即5%)所規限；(ii)成本加成法僅在並無國家定價、國家指導價或市場價格的情況下方會採納；及(iii)到目前為止，成本加成法並無應用於2018年互供協議項下的交易及董事認為在釐定 貴公司產品價格時採用成本加成法的幾率微乎其微，因為現時所有 貴公司產品均可按參考市價釐定，吾等與董事一致認為，成本加成法在商業上屬合理。

基於以上所述，並經考慮(i) 貴公司可自由從任何獨立第三方採購或向任何獨立第三方提供任何建築服務及 貴公司產品；(ii)新疆有色集團向 貴公司提供服務或供應品之條款不得遜於向任何獨立第三方提供之條款，而新疆有色集團已經及將始終貫徹該等條款；及(iii) 貴公司可向新疆有色集團發出不少於六個月事先書面通知終止互相提供服務及產品，而新疆有色集團必須取得 貴公司之同意方可終止供應服務及產品，而倘 貴公司書面通知新疆有色集團 貴公司未能從其他獨立第三方取得類似產品及／或服務時，則新疆有色集團不可以終止其服務及／或產品供應，故吾等認為持續關連交易之條款符合一般商業條款，並就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且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3. 經修訂年度上限

持續關連交易的過往交易金額、原年度上限及經修訂年度上限概述如下：

	過往交易金額			原年度上限		經修訂年度上限	
	2020年1月1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至9月30日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18年	2019年	期間	約	約	約	約	
	約	約	約	約	約	約	約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提供建築服							
務	49,103	73,714	61,915	70,801	51,930	110,281	92,620
提供 貴公							
司產品	76,864	83,955	88,993	90,564	96,991	126,138	133,347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原年度上限及經修訂年度上限明細載列如下：

	原年度上限		經修訂年度上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約	約	約	約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提供建築服務				
— 喀拉通克銅鎳礦	15,800	17,250	33,508	40,440
— 阜康冶煉廠	21,000	6,000	25,500	23,500
— 亞克斯	19,271	19,680	36,543	19,680
— 眾鑫	13,730	9,000	13,730	9,000
— 哈密聚寶資源開發有限公司(「聚寶」)	1,000	—	1,000	—
年度上限	<u>70,801</u>	<u>51,930</u>	<u>110,281</u>	<u>92,620</u>
提供 貴公司產品				
— 銷售銅精礦	43,624	47,476	43,624	47,476
— 銷售陰極銅	25,862	28,016	25,862	28,016
— 銷售硫酸	11,638	11,638	18,275	21,594
— 銷售合質金	—	—	28,937	26,400
— 銷售其他 貴公司 產品	9,440	9,861	9,440	9,861
年度上限	<u>90,564</u>	<u>96,991</u>	<u>126,138</u>	<u>133,347</u>

(a) 提供建築服務

吾等從 貴公司管理層得知，經修訂建築服務年度上限乃由董事經參考有關原建築服務年度上限及 貴集團現時發展情況對建築服務之需求之估計，經考慮有關類似建築服務之所需工程、預期建築進度及現行市價而釐定。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吾等注意到，除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喀拉通克銅鎳礦的#3風井梯子間安裝工程及硫酸尾吸工程及污水處理工程土建工程以及亞克斯的黃山鎳銅礦採礦及選礦項目增加了原始預算金額，以及喀拉通克銅鎳礦及阜康冶煉廠計劃增加的項目外，其他建築服務的原始預算金額將無變化，詳情載於2018年通函。因此，吾等的分析僅專注於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建議額外預算額。

吾等已審閱及與 貴公司之管理層討論 貴公司建築服務額外預算。額外預算額摘要載列如下：

	額外預算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21年
	約	約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喀拉通克銅鎳礦		
— #3風井梯子間安裝工程 ^(附註1)	3,830	—
— 硫酸尾吸工程及污水處理工程		
土建項目 ^(附註2)	10,378	2,790
— 新建食堂	3,500	—
— 三號副井採礦後期改造工程	—	15,000
— 選礦廠設備安裝工程	—	5,400
	<u>17,708</u>	<u>23,190</u>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額外預算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21年
	約	約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阜康冶煉廠		
— 新建蒸汽管廊及管道安裝	4,500	5,000
— 加壓泵改造工程	—	3,000
— 新建綜合渣庫	—	5,500
— 各種節能降耗項目建設	—	4,000
	4,500	17,500
亞克斯		
— 黃山鎳銅礦採礦及選礦項目先前土木工程的最終結算	6,420	—
— 黃山鎳銅礦採礦及選礦項目先前安裝工程的最終結算	10,852	—
	17,272	—
總計	39,480	40,690

附註：

1. 經參考2018年通函，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風井梯子間安裝工程的原始預算金額分別為人民幣5.8百萬元及人民幣7.25百萬元。由於擬於2020年進行的新增工作，擬議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預算人民幣3.83百萬元。
2. 經參考2018年通函，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硫酸尾吸工程及污水處理工程土建項目的原預算金額分別為人民幣4.5百萬元及人民幣4.5百萬元。由於項目推遲，擬議於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預算分別增加人民幣10.378百萬元和2.79百萬元。

(i) 喀拉通克銅鎳礦

吾等已審閱及與 貴公司之管理層討論 貴公司有關#3風井梯子間安裝工程建築服務項目之最新預算。吾等從 貴公司管理層了解到，由於礦體的複雜性和於2018年計劃#3風井梯子間安裝的原始預算時礦山地質邊界的不確定性，#3風井梯子間安裝工程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原預算金額後來發現被低估。根據該礦最新資料，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尚需進行人民幣3.83百萬元的勘探工程。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3風井梯子間安裝工程的建築服務完成約39%，且 貴公司向新疆有色集團已支付／應付建築費約人民幣10.99百萬元。 貴公司預期該等建築服務將分別於2020年及2021年完成約35%及26%，因此，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計劃應向新疆有色集團支付的建築費分別為人民幣9.63百萬元及人民幣7.25百萬元，其中包括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額外預算分別為人民幣3.83百萬元及零。

此外，原計劃於2019年開工建設的硫酸尾吸工程及污水處理工程土建工程，計劃總建設費用預算約為人民幣29百萬元，推遲至2020年進行，乃由於(i)根據當地政府將相關礦區所在的富蘊縣納入「特別排放限值執行區域」後，對原始工程圖紙和設計進行了多次修改，以符合頒佈的相關環境法規；及(ii)地方政府相關處理部門於2019年對機構改革、職能變更及政務辦公平台由手工辦理全面升級為電子辦理工作，造成相關許可證辦理拖延。該等項目預計將於2021年繼續。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有關硫酸尾吸工程及污水處理工程的土建工程的建築服務完成約23%，且 貴公司向新疆有色集團已支付／應付建築費約人

民幣6.80百萬元。貴公司預期該等建築服務將分別於2020年及2021年完成約52%及25%，因此，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計劃應向新疆有色集團支付的建築費分別為人民幣14.878百萬元及人民幣7.29百萬元，分別包括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額外預算人民幣10.378百萬元及人民幣2.79百萬元。

根據貴集團最新發展計劃，另外三個新的建設項目為：(i)新建食堂；(ii)三號副井採礦後期改造工程；及(iii)選礦廠設備安裝工程將於2020年和2021年進行。新建食堂將於2020年實施，以符合由於COVID-19疫情引起的疾病控制和預防最新法規。貴公司預期該等建築服務將於2020年年底前完成，因此，倘建設工程由新疆有色集團進行，則計劃於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新疆有色集團支付建設總費用人民幣3.5百萬元。

三號副井改造工程旨在改善井口房及廊道房，並完善系統建設及安裝；以及選礦廠的浮選系統和尾礦項目的設備安裝項目將於2021年實施。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該等建築服務尚未開始。貴公司預計，倘該等建設工程由新疆有色集團實施，三號副井改造工程及選礦廠設備安裝工程的建築服務將於2021年完成，因此，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向新疆有色集團支付的建築費分別約為人民幣15.0百萬元及人民幣5.4百萬元。

吾等已審閱及與貴公司之管理層討論有關上述項目之貴公司的預算、付款時間表及預期工程進度，並注意到上述每個項目的付款進度通常與各自的預期工程進度相稱。

(ii) 阜康冶煉廠

吾等已審閱及與貴公司之管理層討論貴公司有關阜康冶煉廠附加建築服務預算，並注意到計劃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將有四個新的建設項目，即(i)新建蒸汽管廊及管道安裝；(ii)加壓泵改造項目；(iii)新建綜合渣庫；及(iv)各種節能降耗項目建設。吾等獲貴公司管理層告知，為遵守阜康縣有關當局於2018年11月29日頒佈的《特種設備安全監察指令》的要求，新蒸汽管

廊建設及管道安裝項目將於2020年進行，預計將於2021年繼續進行。貴公司預計，該等建築服務約47%及53%將分別於2020年及2021年完成，因此，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計劃向新疆有色集團支付的建築費分別約為人民幣4.5百萬元及人民幣5.0百萬元。

於2019年實施銅鎳加壓浸出技術升級改造項目後，加壓泵改造項目預計將於2021年進行。為使用升級的加壓浸出技術，泵應具有更高的穩定性。因此，貴公司必須進行改造工程，以將其現有的小流量加壓泵替換為較大流量加壓泵。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該等建築服務尚未開始。貴公司預計，倘該等建設工程由新疆有色集團實施，有關加壓泵改造項目的建築服務將於2021年完成，因此，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向新疆有色集團支付的建築費約為人民幣3.0百萬元。

新綜合渣庫建設項目預計將於2021年實施，以符合《阜康冶煉廠銅鎳浸出系統技術升級改造項目環境影響報告書》及新疆昌吉州環境監察支隊於2020年6月29日出具的《污染源現場檢查情況表》中的要求。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該等建築服務尚未開始。貴公司預計，倘該等建設工程由新疆有色集團實施，新綜合渣庫建設將於2021年完成，因此，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向新疆有色集團支付的建築費約為人民幣5.5百萬元。

根據2020年3月生效的《國家市場監察管理總局令第26號地方標準管理辦法》的要求，預計2021年將按照新的及更高的國家級節能標準(取代先前採用的較低的地方節能標準)建設各種節能降耗項目，例如工廠風道的改造及保溫，黑鎳及洗鈉廠房的外壁保溫。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項目的建造工程尚未開

始。 貴公司預計，倘該等建設工程由新疆有色集團實施，有關該等建築項目的建築服務將於2021年完成，因此，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向新疆有色集團支付的建築費約為人民幣4.0百萬元。

吾等已審閱及與 貴公司之管理層討論有關上述項目之 貴公司的預算、付款時間表及預期工程進度，並注意到上述每個項目的付款進度通常與各自的預期工程進度相稱。

(iii) 亞克斯

吾等獲 貴公司管理層告知，亞克斯項目的額外預算金額人民幣17.272百萬元，為有關黃山鎳銅礦採礦及選礦項目先前土木工程及安裝工程的最終結算金額。項目於2014年開始，至2016年底基本完成。如董事會函件所述，雙方之間就黃山鎳銅礦採礦及選礦項目的若干建築服務的最終結算金額存在爭議。雙方委聘獨立工程諮詢公司進行審核，最終結算審核報告已於2019年12月發佈。相關建築服務提供商與 貴集團之間的對賬已於2020年5月完成。

吾等已審閱有關黃山鎳銅礦採礦及選礦項目的相關土木工程及安裝工程的最終結算審計報告及原始預算金額。根據最終結算審計報告， 貴公司就黃山鎳銅礦採礦及選礦項目的土木工程及安裝工程預算分別低估約人民幣6.42百萬元及人民幣10.85百萬元。鑒於 貴公司有義務支付低估金額，吾等認為 貴公司在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原建築服務年度上限增加低估總額約人民幣17.27百萬元屬公平合理。

經考慮到上文提及的計劃建築工程之 貴公司需求、預算及預期工程進度，吾等認為，建議的經修訂建築服務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

(b) 提供 貴公司產品

吾等已與 貴公司之管理層討論及已審閱經修訂 貴公司產品年度上限的計算。值得注意的是，除向新疆有色集團出售硫酸及合質金的預期增長外，其他 貴公司產品的原始預算金額未發生變化，詳情載於2018年通函。因此，吾等的分析僅集中於硫酸及合質金的額外銷售。

(i) 硫酸銷售增加

經考慮以下詳列的硫酸銷量的預測上漲， 貴公司預計，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硫酸的額外交易額分別約為人民幣6.64百萬元和人民幣9.96百萬元。

吾等注意到，自2019年9月至2019年12月及自2020年1月至2020年9月分別約有3,940噸硫酸(即按年化計算為11,820噸，作比較之用)及2,990噸硫酸(即按年化計算為3,987噸，作比較之用)出售至新疆有色集團的新成員。2020年硫酸銷量下降乃由於2020年上半年COVID-19爆發導致新疆有色集團新成員的工廠暫時停產。隨著COVID-19限制的放鬆，新疆有色集團的新成員恢復生產，並於2020年第四季度開始增加產量。其亦計劃於2021年加速生產，從而使對 貴集團的硫酸需求量於2020年底及2021年大幅增加。根據 貴集團與新疆有色集團新成員的討論，經考慮新疆有色集團於2020年及2021年電解錳的預計產量增加從而對硫酸需求增加，預計向新疆有色集團新成員銷售硫酸的銷量將於2020年增加至10,000噸，及於2021年增加至15,000噸。吾等已審閱 貴集團與新疆有色集團就雙方之間的硫酸預計銷量而訂立之諒解備忘錄，並注意到，雙方議定之暫定硫酸採購量與 貴集團預定增加硫酸銷量所採用之預測銷量一致。

根據中國硫酸工業協會代表於2020年7月舉行的第15屆中國國際銅產業鏈峰會上的講話，2019年全國硫酸價格下跌了約56%。硫酸價格於2020年初持續下跌，並於2020年9月出現反彈。貴公司管理層預計，繼2019年硫酸價格大幅下跌後，新疆的硫酸價格將於2020年和2021年保持相對穩定。鑒於硫酸價格近期回升，並考慮到預算交易額僅代表貴集團與新疆有色集團在相關時期內可交易的最高金額，實際收取的硫酸售價將視交易時的現行市場價格而定，吾等認為貴集團為估計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而採用的硫酸售價屬合理，且額外銷售硫酸的預算交易金額屬公平合理。

(ii) 更改黃金產品的業務安排

吾等已獲告知，經考慮貴集團2020年的合質金庫存量及60,000克的年產合質金量，貴公司預計，假設2020年可供銷售的所有合質金將全部售出，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可供銷售的合質金量分別約為70,000克及60,000克。貴公司管理層預計，黃金價格將於2020年底之前保持高位，並於2021年繼續上漲。因此，貴公司的目標為通過出售2020年及2021年的所有可用合質金以實現利潤。根據貴集團與新疆有色集團之間的討論，並經考慮貴集團可供銷售的合質金量，預計於2020年及2021年向新疆有色集團銷售的合質金量將分別為70,000克及60,000克。吾等已審閱貴集團與新疆有色集團就雙方之間合質金之預計銷量而訂立之諒解備忘錄，並注意到，雙方議定之合質金意向購買量與貴集團於預定合質金銷量時所採用之預測銷量一致。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經參考國家經貿委及民政部批准的全國性組織中國黃金協會發佈的統計數據，與往年／同期相比，2019年上海黃金交易所的黃金價格上漲約13.7%⁽¹⁾，2020年上半年上漲約28.3%⁽²⁾。根據 貴公司提供的資料，自2018年以來，合質金的歷史平均銷售價格一直上漲，2019年的較2018年同期增長約13.7%，以及2020年首九個月的較2019年同期增長32.6%。 貴公司管理層預計，過去兩年長期上升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質金的銷售價格將繼續上漲，但增長率較低，約為6.4%。考慮到積極的貨幣政策寬鬆、超低利率、負美國實際孳息及主要經濟體的財政刺激均支持金價，吾等認為 貴集團預測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質金平均售價時採用的增長率屬合理。根據合質金的預計銷量及售價， 貴公司預計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質金交易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28.94百萬元及人民幣26.40百萬元。鑒於預算交易金額僅代表 貴集團與新疆有色集團於相關時期內可交易的最高金額，而收取的合質金的實際售價將取決於當時的市場價格。吾等認為銷售合質金的預算交易金額及董事提出的經修訂 貴公司產品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

(1) 來源：<http://www.cngold.org.cn/statsinfo.aspx?id=2416>

(2) 來源：<http://www.cngold.org.cn/statsinfo.aspx?id=2849>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推薦意見

經考慮上述主要因素及理由，吾等認為(i)持續關連交易乃於 貴集團的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及(ii)持續關連交易的條款(及其項下的經修訂年度上限)乃基於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且就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及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因此，吾等建議獨立董事委員會建議獨立股東，以及吾等亦建議獨立股東於即將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批准持續關連交易(包括經修訂年度上限)之決議案投贊成票。

此致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
獨立股東 台照

代表
蒼盛融資有限公司

曾詠儀
董事總經理

范凱恩
董事

謹啟

2020年11月3日

附註：

- (i) 曾詠儀女士為證券及期貨條例下之持牌人士，可進行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在企業融資方面擁有超過15年經驗。
- (ii) 范凱恩女士為證券及期貨條例下之持牌人士，可進行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在企業融資方面擁有約13年經驗。

1. 責任聲明

本通函的內容乃遵照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對本通函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騙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通函所載任何聲明或本通函產生誤導。

2. 權益披露

本公司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

- (i)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董事周傳有先生於本公司5,000,000股H股及480,924,000股內資股擁有權益(如本通函第45頁「本公司主要股東」一節所載)外，概無本公司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相關股份及／或債券(視乎情況而定)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任何有關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監事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
- (ii)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本公司董事、建議董事、監事或建議監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2019年12月31日(即本公司最近期刊發的經審核財務報表的結算日)以來收購、出售或租用或擬收購、出售或租用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本公司主要股東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董事所知，下列各人士(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監事除外)於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

名稱	所持股份數目	持股類別	相關類別	股本總數的
			股份的持股量 概約百分比 (%)	概約百分比 (%)
新疆有色金屬工業 (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885,204,000(L)	內資股	61.01	40.06
上海怡聯礦能實業 有限公司*(附註)	282,896,000(L)	內資股	19.50	12.80
中金投資(集團) 有限公司*(附註)	198,028,000(L)	內資股	13.65	8.96

(L) = 好倉

附註：所有上海怡聯礦能實業有限公司(「上海怡聯」)及中金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中金投資」)的股權／股本權益為周傳有先生實益擁有。

* 英文名稱自中文翻譯而來，僅供參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在有權於所有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的面值中直接或間接擁有10%或以上權益。

3. 服務協議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董事、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任期三年的服務合同，自2020年10月14日或新委任之日起至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及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

根據《公司章程》第106條、第145條的規定，公司董事、監事的任期為三年，自各自委派或者連任之日起計算，但須經股東大會重新聘任。

除上述披露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本公司董事或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任何現有或建議服務合約(惟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本集團於一年內終止而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除外)。

4. 於合約的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本公司董事或監事於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5. 重大不利變動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並不知悉自2019年12月31日(編製本公司最近期刊發的綜合經審核賬目的日期)以來本集團的財務及經營狀況存在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6. 競爭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上市規則的定義，下列董事被視為直接或間接與本公司業務有競爭或可能有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張國華先生為新疆有色董事長，同時也是新疆有色的法定代表人，負責簽署新疆有色的任何契約、重大合同和其他重要文件。郭全先生是新疆有色的副經理。齊新會、劉俊分別受新疆有色黨委任命為公司黨委書記、副書記。張國華先生，郭全先生，齊新會先生及劉俊

先生概無將公司的任何機密或敏感商業資料提供給新疆有色或任何其他第三方，並實際放棄董事批准修訂後的建築服務年度上限和修訂後的公司產品年度上限的投票權。由於本公司董事會獨立於新疆有色董事會，且上述董事不控制本公司董事會，本集團有能力獨立於新疆有色開展業務，並不涉及新疆有色的業務。

除上述披露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7. 專家及同意書

(a) 以下為發表載於本通函意見及建議之專家之資格：

名稱	資格
蒼盛融資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

(b)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蒼盛融資並無直接或間接擁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任何股權，亦無任何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之權利（不論能否依法強制執行）。

(c) 蒼盛融資已就本通函的刊發發出同意書，同意以本通函所示之形式及涵義轉載其函件或引述其名稱及／或意見，而迄今並無撤回同意書。

(d)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蒼盛融資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2019年12月31日（編製本集團最近期刊發的經審核財務報表的日期）起已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擬收購或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8. 其他資料

(a) 本公司的法定地址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為中國新疆烏魯木齊市沙依巴克區濱河中路東二巷52號有色明園科技苑商住小區1號樓三層。

- (b) 本公司於香港的註冊辦事處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99號中心9樓。
- (c)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d) 本公司的聯席秘書為李振振先生及林灼輝先生。
- (e) 本通函的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

9. 可供查閱之文件

下列文件的副本可於直至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包括該日)止的一般辦公時間內在本公司位於香港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99號中心9樓)可供查閱：

- (a) 獨立董事委員會於2020年11月3日發出的函件，其文本載於本通函第20頁；
- (b) 獨立財務顧問於2020年11月3日發出的函件，其文本載於本通函第22頁；
- (c) 獨立財務顧問於2020年11月3日發出的同意書及本附錄「專家及同意書」一段所提述之同意書；及
- (d) 2018年互供協議副本。

1. 將《公司章程》第一條原文：

第一條 為維護新疆新鑫礦業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公司)、股東和債權人的合法權益，規範本公司的組織和行為，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簡稱《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國務院關於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募集股份及上市的特別規定》(簡稱《特別規定》)、《到境外上市公司章程必備條款》(簡稱《必備條款》)、《關於到香港上市公司對公司章程作補充修改的意見的函》(簡稱《補充修改意見的函》)和其他有關規定，制訂本章程。

批准修訂為：

第一條 為規範新疆新鑫礦業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公司)的組織和行為，堅持和加強黨的全面領導，維護公司、股東和債權人的合法權益，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簡稱《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國務院關於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募集股份及上市的特別規定》(簡稱《特別規定》)、《到境外上市公司章程必備條款》(簡稱《必備條款》)、《關於到香港上市公司對公司章程作補充修改的意見的函》(簡稱《補充修改意見的函》)和其他有關規定，制訂本章程。

2. 將《公司章程》第二條原文：

第二條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特別規定》和其他有關規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須遵守及符合《公司法》、《特別規定》及本章程。

公司經新疆維吾爾自治區人民政府「新政函(2005)127號」《關於同意設立新疆新鑫礦業股份有限公司的批覆》批准，於2005年9月1日以發起方式設立；於2005年9月1日在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工商行政管理局註冊登記，取得企業法人營業執照。公司的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91650100778968995G。

公司的發起人為：新疆有色金屬工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上海怡聯礦能實業有限公司、中金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紫金礦業集團(廈門)投資有限公司、新疆信盈新型材料有限公司、陝西鴻浩實業有限公司。

根據《中國共產黨章程》規定，在公司設立黨的組織，開展黨的工作。公司黨委發揮領導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實。公司建立黨的工作機構，配備足夠數量的黨務工作人員，保障黨組織的工作經費。

批准修訂為：

第二條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特別規定》和其他有關規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須遵守及符合《公司法》、《特別規定》及本章程。

公司經新疆維吾爾自治區人民政府「新政函(2005)127號」《關於同意設立新疆新鑫礦業股份有限公司的批覆》批准，於2005年9月1日以發起方式設立；於2005年9月1日在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工商行政管理局註冊登記，取得企業法人營業執照。公司的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91650100778968995G。

公司的發起人為：新疆有色金屬工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上海怡聯礦能實業有限公司、中金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紫金礦業集團(廈門)投資有限公司、新疆信盈新型材料有限公司、陝西鴻浩實業有限公司。

根據《中國共產黨章程》規定，公司設立中國共產黨的組織，開展黨的活動，建立黨的工作機構，配齊配強黨務工作人員，保障黨組織的工作經費。

3. 將《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八條原文：

第一百五十八條 公司設立黨委。黨委設書記一名，其他黨委成員若干名。黨委設立主抓企業黨建工作的專職副書記。符合條件的黨委成員可以通過法定程式進入董事會、監事會、經營層，董事會、監事會、經營層成員中符合條件的黨員可以依照有關規定和程式進入黨委。同時，公司按規定設立紀委。

批准修訂為：

第一百五十八條 根據《中國共產黨章程》規定，經上級黨組織批准，設立中國共產黨新疆新鑫礦業股份有限公司委員會(以下簡稱黨委)。同時，根據有關規定，公司設立黨的紀律檢查委員會。

4. 批准《公司章程》新增第一百五十九條，內容如下：

第一百五十九條 公司黨委由黨員大會或者黨員代表大會選舉產生，每屆任期一般為5年。任期屆滿應當按期進行換屆選舉。公司黨的紀律檢查委員會每屆任期和黨委相同。

5. 批准《公司章程》新增第一百六十條，內容如下：

第一百六十條 公司黨組織領導班子成員一般為3-7人，最多9人。設黨委書記1人，必要時設黨委副書記1-2人。

6. 將《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九條原文：

第一百五十九條 公司黨委根據《中國共產黨章程》及相關黨內法規履行職責。

- (1) 牢固樹立政治意識、大局意識、核心意識、看齊意識，保證監督黨和國家方針政策在公司的貫徹執行，落實中央、國務院重大戰略決策和自治區黨委、人民政府重大工作部署，落實國資委黨委以及上級黨組織有關重要工作要求。

- (2) 緊緊圍繞新疆社會穩定和長治久安總目標，加強集體領導、推進科學決策，推動公司全面履行經濟責任、政治責任、穩定責任、社會責任。
- (3) 堅持黨管幹部原則與董事會依法選擇經營管理者以及經營管理者依法行使用人權相結合，對董事會或者總經理提名的人選進行醞釀並提出意見建議，或者向董事會、總經理推薦提名人選；會同董事會對擬任人選進行考察，集體研究提出意見建議。
- (4) 研究討論公司改革發展穩定、重大經營管理事項和涉及職工切身利益的重大問題，並提出意見建議。
- (5) 承擔全面從嚴治黨主體責任。領導公司基層黨組織建設、思想政治工作、統戰工作、精神文明建設、企業文化建設和工會、共青團等群團工作。領導黨風廉政建設，支持紀委切實履行監督責任。

建議重新編號為第161條並修訂為：

第一百六十一條 公司黨委發揮領導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實，依照規定討論和決定公司重大事項。重大經營管理事項須經公司黨委研究討論後，再由董事會或者經理層作出決定。主要職責是：

- (1) 加強公司黨的政治建設，堅持和落實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根本制度、基本制度、重要制度，教育引導全體黨員始終在政治立場、政治方向、政治原則、政治道路上同以習近平同志為核心的黨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 (2) 深入學習和貫徹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學習宣傳黨的理論，貫徹執行黨的路線方針政策，監督、保證黨中央重大決策部署和上級黨組織決議在公司貫徹落實；
- (3) 研究討論公司重大經營管理事項，支持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和經理層依法行使職權；
- (4) 加強對公司選人用人的領導和把關，抓好公司領導班子建設和幹部隊伍、人才隊伍建設；
- (5) 履行公司黨風廉政建設主體責任，領導、支援內設紀檢組織履行監督執紀問責職責，嚴明政治紀律和政治規矩，推動全面從嚴治黨向基層延伸；
- (6) 加強基層黨組織建設和黨員隊伍建設，團結帶領職工群眾積極投身公司改革發展；
- (7) 領導公司思想政治工作、精神文明建設、統一戰線工作，領導公司工會、共青團、婦女組織等群團組織。

7. 批准《公司章程》新增第一百六十二條，內容如下：

第一百六十二條 堅持和完善「雙向進入、交叉任職」領導體制，符合條件的黨委班子成員可以通過法定程式進入董事會、經理層，董事會、經理層成員中符合條件的黨員可以依照有關規定和程式進入黨委。

8. 同意《公司章程》原「第一百六十條」至「第二百三十四條」的條數排序順延更新為「第一百六十三條」至「第二百三十七條」，各條的條款內容不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Xinjiang Xinxin Mining Industry Co., Ltd.*

新疆新鑫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33)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新疆新鑫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定於2020年12月18日(星期五)上午11時正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新疆烏魯木齊市沙依巴克區濱河中路東二巷52號有色明園科技苑商住小區1號樓三層會議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審議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

除另有定義外，本通告及以下決議案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1月3日之通函所定義詞彙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以下事宜：

僅此批准及確認經修訂建築服務年度上限及經修訂本公司產品年度上限。僅此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全權決定實施其認為必要、恰當或合宜之有關實施上述行動及事宜並簽署該等其他文件(倘有必要)。

特別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建議修訂公司章程。(附註5)

承董事會命
聯席公司秘書
李振振，林灼輝

中國，新疆
2020年11月3日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附註：

1. 暫停股份過戶登記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資格

本公司將由2020年11月18日(星期三)至2020年12月18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股份過戶。為符合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資格，股東須於2020年11月17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前，將過戶文件連同股票及其他適用文件送交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於2020年12月18日(星期五)開始營業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2. 出席通知

擬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須於2020年11月28日(星期六)或之前，填妥隨附的回條並交回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回條可以親身、郵寄或傳真方式送達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填妥及交回回條並不影響本公司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權利。然而，倘未能交回出席通知，而通過回條通知擬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本公司股東所代表的有投票權的股份數目不足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有投票權的股份總數的半數以上，則可能會導致股東特別大會延期。

3. 委任代表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以上代表(不論是否本公司股東)代其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代其投票。

股東必須以書面形式委託代表，委託書須由委託人簽署，或者由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若委託人為法人，授權書應當加蓋法人印章或者由其董事或者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委託該代表的授權書，必須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如果委託該代表的授權書由委託人授權人士簽署，則授權該委託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公證人簽署。經過公證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與委任代表的委託書同時一併交回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其意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時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

4. 其他

是次股東特別大會預計需時約兩小時。出席大會的股東及其代表須自行承擔交通及食宿費用。

5. 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1月3日之通函。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俊先生及齊新會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張國華先生、周傳有先生、郭全先生及胡承業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胡本源先生、王慶明先生及李道偉先生。

* 僅供識別